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  
**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报告表**

建设单位：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福建睿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 目录

表一验收项目基本信息	2
表二验收项目工程建设内容	7
表三验收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4
表四验收项目建设项目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9
表五验收项目监测质量保证与控制	22
表六验收项目监测内容	27
表七验收项目监测结果	29
表八验收项目监测结论	33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5
附件一：环评影响评价批复函	36
附件二：承诺书	38
附件三：工况核查表	39
附件四：检测报告	40
附件五：纳管说明	49
附件六：排污许可登记	50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		
建设单位名称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	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 12-3 地块		
主要产品名称	银耳珍、即食笋		
设计生产能力	2500t/a 银耳珍、500t/a 即食笋		
实际生产能力	500t/a 即食笋		
验收范围	500t/a 即食笋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3 月 07~08 日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3 万元	比例	5.3%
实际总概算	600 万元	环保投资	53 万元	比例	8.8%
项目概况	<p>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 12-3 地块，用地面积 3616m<sup>2</sup>，拟建厂房建筑面积 3397m<sup>2</sup>，配套办公楼建筑面积 500m<sup>2</sup>；工程拟总投资 1000 万元，主要从事银耳、竹笋等食品加工生产。项目建成后预计能达到年产银耳珍 2500t、即食笋及绿色食品 500t；</p> <p>受市场因素影响，项目现投资 600 万元，银耳珍工序尚未建设使用，部分设备暂时未上，生产规模现阶段为年产 500 吨即食笋；</p> <p>企业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通过建瓯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于 2019 年 3 月委托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2 月 27 日取得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批复见附件一；于 2024 年 1 月 31 号取得排污许可证；于 2024 年 3 月委托福建睿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现阶段年产 500 吨即食笋验收工作。</p>				
验收监测依据	<p><b>1、法律法规</b></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第二次修正；</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第二次修正；</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8 月 29 日第二次修正；</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第</p>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二次修订；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实施）；

(9)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1 号），2019 年 12 月 20 日；

(10)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202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11)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2015 年 06 月 04 号；

(12)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6 日。

## 2、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保部，2018 年第 9 号）；

(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19 年 12 月；

(2) 《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2019 年 12 月 27 日；

(3) 福建荣华检测检验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RH-2403058。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号、级别限值	<p>根据《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有关要求和相关标准，项目验收监测评价标准如下：</p>																									
	<p><b>1、废水监测评价标准</b></p>																									
	<p>项目所在区为 III 类水功能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质标准;企业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置后接入城东工业园区污水管网，纳入园区污水厂集中处理;废水排放执行城东工业园区的纳管标准。</p>																									
	<p>具体废水排放标准见表表 1.1-1。</p>																									
	<p>表 1.1-1 污水排放执行标准（除 pH、色度外为 mg/L）</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排放标准项目</th> <th>pH</th> <th>COD</th> <th>BOD<sub>5</sub></th> <th>氨氮</th> <th>总氮</th> <th>SS</th> <th>总磷</th> <th>色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城东工业园区纳管标准</td> <td>6.5~9</td> <td>500</td> <td>150</td> <td>35</td> <td>50</td> <td>300</td> <td>4.0</td> <td>60</td> </tr> </tbody> </table>								排放标准项目	pH	COD	BOD <sub>5</sub>	氨氮	总氮	SS	总磷	色度	城东工业园区纳管标准	6.5~9	500	150	35	50	300	4.0	60
	排放标准项目	pH	COD	BOD <sub>5</sub>	氨氮	总氮	SS	总磷	色度																	
	城东工业园区纳管标准	6.5~9	500	150	35	50	300	4.0	60																	
	<p><b>2、废气监测评价标准</b></p>																									
	<p>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企业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p>																									
<p>具体废气排放标准见表 1.2-1。</p>																										
<p>表 1.2-1。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除恶臭外为 mg/m<sup>3</sup>）</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th> <th rowspan="2">厂界无组织废气</th> <th>氨</th> <th>硫化氢</th> <th>臭气浓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1.5mg/m<sup>3</sup></td> <td>0.06</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厂界无组织废气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1.5mg/m <sup>3</sup>	0.06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厂界无组织废气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1.5mg/m <sup>3</sup>	0.06	20																						
<p><b>3、噪声监测评价标准</b></p>																										
<p>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三类声环境功能区，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3-1。</p>																										
<p>表 1.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p>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等效声级 Leq	
	昼间	夜间
3 类	65dB (A)	55dB (A)

**4、固废评价标准**

项目运营期内产生的生活垃圾，其贮存处理应按照《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规范》（GB50337-2003）中的要求进行综合利用和处置；一般性固体废物在厂区内临时暂存应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表二

二、工程建设内容

1、工程概况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 12-3 地块，用地面积 3616m<sup>2</sup>，拟建厂房建筑面积 3397m<sup>2</sup>，配套办公楼建筑面积 500m<sup>2</sup>；工程拟总投资 1000 万元，主要从事银耳、竹笋等食品加工生产。项目建成后预计能达到年产银耳珍 2500t、即食笋及绿色食品 500t；

受市场因素影响，项目现投资 600 万元，银耳珍工序尚未建设使用，部分设备暂时未上，生产规模现阶段为年产 500 吨即食笋；

企业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通过建瓯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于 2019 年 3 月委托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2 月 27 日取得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批复见附件一；于 2024 年 1 月 31 号取得排污许可证；于 2024 年 3 月委托福建睿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现阶段年产 500 吨即食笋验收工作。

项目名称：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

建设单位：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 12-3 地块

建设性质：新建

投资：600 万元

工程规模：规划用地面积 3616m<sup>2</sup>，建筑面积 3397m<sup>2</sup>。

生产规模：年产 500 吨即食笋

生产定员：本项目员工 50 人。

工作制度：7:30~17:30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500 吨即食笋，属阶段性验收。目前生产率已达到实际 75% 以上（具体见附件三），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要求。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年第 9 号）的规定和要求，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委托福建荣华检测检验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07 日~08 日组织技术人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员对本验收项目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效果的排放进行监测与检查。福建荣华检测检验有限公司根据验收监测工况记录结果分析、质控数据分析和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推荐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模式,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厂区周边概况

本项目位于建瓯市中国笋竹城D区12-3地块,东经 118°21'0.04"、北纬 27° 3'57.02"。项目项目东侧紧邻D区1号道路,约35m外为南浦高速公路,西南侧为村道,西北侧是苦芦村,西侧有福建天之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瓯市绿赫茶业有限公司等企业,南侧隔工业区道路为在建工地、建州钢网制品公司(停产)。项目用地为园区工业生产建设用地。根据项目环评和批复要求,本项目无需设置环境保护距离。



3、项目工程组成

本验收项目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配套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和环保工程等,项目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变化情况见表 2.3-1。

表 2.3-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	------	-----------	--------	------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主体工程				
1	厂房	厂房建筑面积 3397m <sup>2</sup> , 为 1 栋 1~3 层的建筑, 包括生产车间、原辅材料仓库、成品库等。	厂房建筑面积 3397m <sup>2</sup> , 为 1 栋 1~3 层的建筑, 包括生产车间、原辅材料仓库、成品库等。	不变
3	生产规模	年产 2500 吨银耳珍、500 吨即食笋	年产 500 吨即食笋	迎合市场需求, 部分设备暂时未上, 产能减少。
公用工程				
1	供电	园区供电系统	园区供电系统	不变
2	供水	园区供水系统	园区供水系统	不变
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1	职工人数	职工人数 25 人	职工人数 50 人	调整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2	工作制度	年工作时间 300 天 (每日一班, 每班 8 小时工作制)。	300 天, 每天 1 班 (7: 30~17: 30)	
环保工程				
1	废水治理措施	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A/O 接触氧化”处理设施处理达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接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 通过 C 区 12# 地块的泵站, 泵入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排放。远期废水处理设施出水达到 GB8979-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 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纳入工业区规划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A/O 接触氧化”处理设施处理达园区纳管标准, 纳入工业区规划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A/O 接触氧化”处理设施处理达园区纳管标准, 纳入工业区规划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2	噪声治理措施	噪声经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 不会对项目厂界产生噪声污染, 厂界噪声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对苦芦村影响不大, 能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区限值要求。	对车间进行合理布局, 并对高噪声设备做好相应隔声、减震措施, 有效降低厂界噪声并连续稳定达标。	不变
4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中的一般固体废	一般固体废物为竹笋等材	产生量减少,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治理措施	<p>物为银耳、竹笋等材料的废料，产生量约 170t/a，性质与生活垃圾一致，建设单位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对周边环境无影响。</p> <p>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有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对周边环境无影响。</p> <p>污水处理站污泥产生量约 2.5t/a，与生活污水污泥性质一致，污泥经压滤脱水后可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对周边环境无影响。</p>	<p>料的废料，产生量约 1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对周边环境无影响。</p> <p>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50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对周边环境无影响。</p> <p>污水处理站污泥产生量约 2.5t/a，与生活污水污泥性质一致，污泥经压滤脱水后可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对周边环境无影响。</p>	<p>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对周边环境无影响。</p>
------	--	---	-------------------------------

#### 4、主要生产设备

本次验收属于阶段性验收，验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2.4-1。

表 2.4-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型号/规格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建设型号/规格	实际建设数量	变动情况
1	不锈钢分选台	100C×200C×100CM	10 台	100C×200C×100CM	10 台	不变
2	干燥箱	YF-6CHZ-2B	1 台	YF-6CHZ-2B	1 台	不变
3	电子计价秤	MODEL DS-671	2 台	MODEL DS-671	2 台	不变
4	电杀菌锅	1.23 立方	4 台	1.23 立方	4 台	不变
5	电杀菌锅	1.34 立方	1 台	1.34 立方	1 台	不变
6	不锈钢包装台	100C×200C×100CM	1 台	100C×200C×100CM	1 台	不变
7	量杯自动包装机	DXD-400	1 台	DXD-400	1 台	不变
8	量杯自动包装机	DXD-400B	1 台	DXD-400B	1 台	不变
9	组合称量全自动包装机	DXD-420C	1 台	DXD-420C	1 台	不变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10	热收缩自动包装机	QNF 590	1 台	/	0	减少 1 台
11	热收缩炉	QNT2400	1 台	/	0	减少 1 台
12	封口机	DBF 900	3 台	DBF 900	3 台	不变

本项目实际使用设备数量较环评阶段有所改变，项目产能由原来年产 2500 吨银耳珍、500 吨即食笋变为现阶段年产 500 吨即食笋。

### 5、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产品种类

#### (1) 原辅材料消耗

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5-1。

表 2.5-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变动情况	来源
1	银耳	1500t	0	减少 1500t	市场采购
2	白砂糖	100t	30t	减少 70t	市场采购
3	红枣	720t	0	减少 720t	市场采购
4	罐头笋	550t	550t	不变	市场采购
5	枣仁、瓜子	100t	0	减少 100t	市场采购
6	调味料	100t	50t	减少 50t	市场采购
7	套袋	100 万个	100 万个	不变	市场采购
8	包装箱	20 万个	20 万个	不变	市场采购
9	水	8004t	8004t	不变	市政自来水
10	电	12 万 KWh	12 万 KWh	不变	国家电网
11	机油	0	0.01t	机油用于机器润滑、机油桶循环使用置于危废间。	

#### (2) 主要产品种类

验收项目主要产品种类见表 2.5-2。

表 2.5-2 验收项目主要产品种类一览表

主要产品名称	环评预计产量	实际产量	变动情况
银耳珍	2500 (t/a)	0 (t/a)	减少 2500 (t/a)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即食笋	500 (t/a)	500 (t/a)	不变
-----	-----------	-----------	----

6、项目水平衡

(1) 项目供水情况

项目用水工序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

员工生活用水约为 3t/d，经化粪池预处理+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置后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

生产用水约为 25.43t/d，罐头笋原料过去笋衣后再进行清洗，项目罐头笋原料过去笋衣后可得到半成品净竹笋 400t/a。项目清洗用水量约 18m<sup>3</sup>/t 净竹笋，即食笋产品加水量约 0.2m<sup>3</sup>/t 产品。杀菌用水重复利用，每日更换一次，杀菌用水量约 1m<sup>3</sup>/t 产品。项目每日需清洗的半成品净竹笋约 1.3t，清洗用水约 23.4t/d。每日生产即食笋约 1.7t，则产品加水为 0.33t/d，每日需补充杀菌用水约 1.7t。

(2) 水平衡图

本验收项目实际运行的水量平衡图见图 2.6-1（单位: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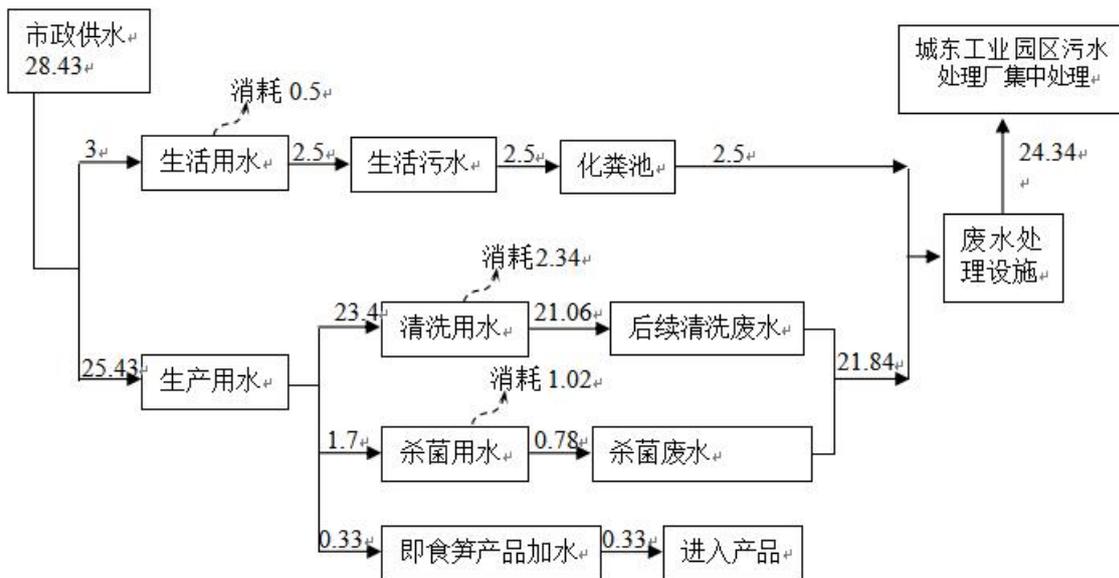


图 2.6-1 实际运行的水量水平衡图（单位:t/d）

7、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 工艺流程图

本验收项目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7-1。

(2) 工艺流程说明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即食笋工序：原料采用的是已经人工去壳的罐头笋，原料进厂后剥去表面的笋衣，然后用水清洗干净，进行人工分拣整形，以食品包装袋分装，袋内注入约 20%的水，封口后进入蒸汽杀菌锅灭菌，风吹冷却后装箱入库。

产污环节：根据生产工艺，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的杀菌所需能源均采用电能，厂区不设置锅炉供热，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在原料去笋衣、分拣过程将产生固废；在清洗、杀菌过程产生生产废水；设备运行过程产生设备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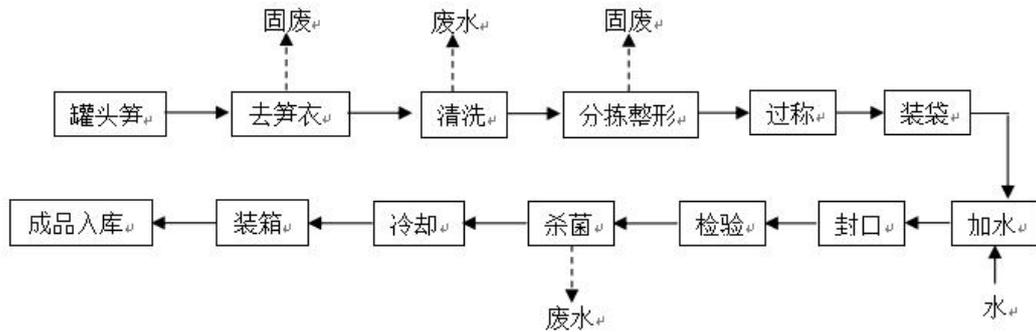


图 2.7-1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示意图

(3) 产污环节

产污环节：根据生产工艺，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的杀菌所需能源均采用电能，厂区不设置锅炉供热，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在原料去笋衣、分拣过程将产生固废；在清洗、杀菌过程产生生产废水；设备运行过程产生设备噪声。

表三

### 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根据环评批复及现场情况可知，该项目投入运营后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

#### 1、废水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化粪池+AO 接触氧化处理设施处置后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

生产废水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置后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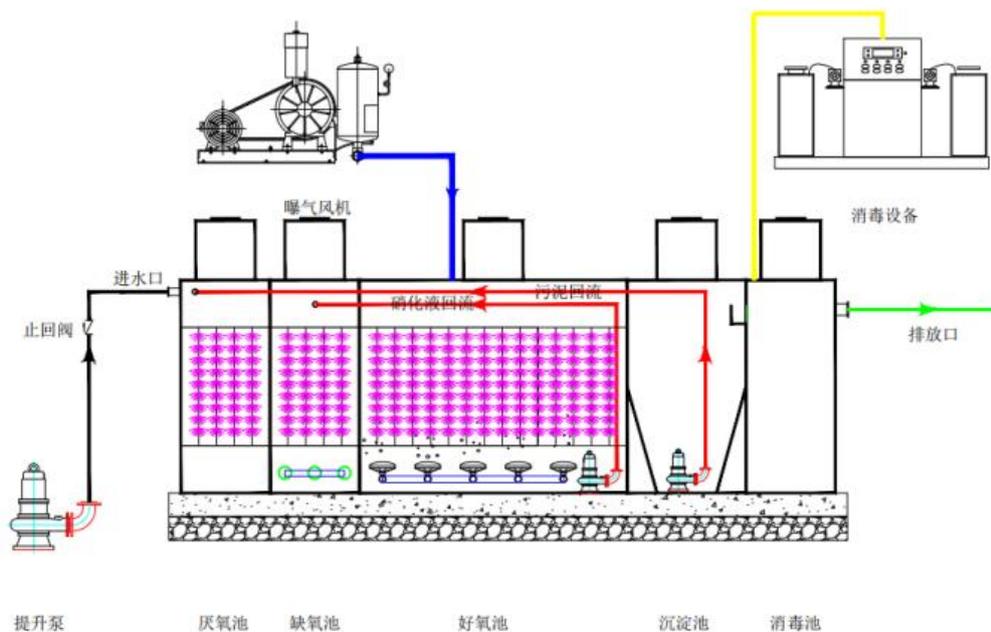


表 3.1-1 项目废水的排放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COD、BOD <sub>5</sub>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pH	间歇排放	化粪池+A/O 接触氧化处理设施	园区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	产品	COD、BOD <sub>5</sub> 、SS、氨氮、总氮、总磷、色度、pH	间歇排放	A/O 接触氧化处理设施	



厂区自建废水处理设施

## 2、噪声治理措施

本项目主要为设备运行过程产生设备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源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以减少噪声污染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一般固废：主要为竹笋等材料的废料、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污泥及生活垃圾。

现场有使用机油，用于机器润滑、机油桶循环使用置于危废间，无危废产生。

本验收项目具体固体废物的产生及治理措施如表 3.4-1 所示。

表 3.4-1 验收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来源及名称	产生量 (t/a)	固废类别	处理方式	备注
1	竹笋等材料的废料	15	一般固废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不外排
2	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污泥	2.5	一般固废		
3	生活垃圾	50	生活垃圾		
4	机油	0	危废	机油用于机器润滑、机油桶循环使用置于危废间，无危废产生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生
 			
固废贮存间		危废储存间	

###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 规范化排污口

本项目污染源排放口已设置专项图标。

#### (2) 在线监测装置

根据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不需要安装在线监测装置。

#### (3) 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涉及环境风险物质，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本项目不属于该指南的适用范围，可不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及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项目其他环境风险影响较小，主要风险源为火灾，引起火灾的因素有：电器设备老化；设备维护管理和使用不当；明火管理不当、吸烟导致包装材料着火。本项目在包装材料仓库设置一定数量灭火器，并加强生产管理，强化防火意识，坚决杜绝火灾事故的发生。同时，企业应设置专员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发现污水处理设施故障应立即停止废水排放，排出故障后，将废水处理达标再外排。通过加强管理，项目环境风险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可控制到最小。

### 6、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已经完成雨污分流，配套的环保处理设施均投入正常使用。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53 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8.8%。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3.6-1。

表 3.6-1 验收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环保设施	实际建设投资（万元）	环评报告投资（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A/O 接触氧化处理设施	39	/
	生产废水	A/O 接触氧化处理设施		
噪声		减振垫、建设墙体等隔声减震措施	8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	1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固废暂存区	5	/
合计			53	53

### 7、项目变动说明

根据环评、批复、补充说明及现场情况，本项目建设规模、生产内容、生产工艺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补充说明中的生产内容、生产工艺基本一致，主要变动为银耳珍工序暂未设置，产能现阶段年减少 2500 吨银耳珍。具体变动情况分析如下表 3.7-1 所示。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等文件，结合本项目工程变动情况（表 3.7-1），判定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表 3.7-1 项目变动一览表

判定内容	环评情况	实际情况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是否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新建	无	否	否
建设项目规模	年产银耳珍 2500t、即食笋及绿色食品 500t	即食笋 500t	产能减少	否	否
建设项目地点	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 12-3 地块	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 12-3 地块	无	否	否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	<p>银耳入厂后主要进行简单挑选，然后分装成小袋包装，红枣、枣仁、瓜子等配料均为成品，直接按比例分装，调味料按一定配比独立包装调味包后，与银耳、配料小包组合包装即为成品入库。</p> <p>人工去壳的罐头笋，原料进厂后剥去表面的笋衣，然后用水清洗干净，进行人工分拣整形，以食品包装袋分装，袋内注入约 20%的水，封口后进入蒸汽杀菌锅灭菌，风吹冷却后装箱入库。</p>	<p>人工去壳的罐头笋，原料进厂后剥去表面的笋衣，然后用水清洗干净，进行人工分拣整形，以食品包装袋分装，袋内注入约 20%的水，封口后进入蒸汽杀菌锅灭菌，风吹冷却后装箱入库。</p>	减少银耳珍工序、即食笋工序不变	否	否
环境保护设施	<p>废水： （1）生产废经厂区污水站处理； （2）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厂区污水站。</p>	<p>废水： （1）生产废经厂区污水站处理； （2）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厂区污水站。</p>	无	否	否
	<p>噪声：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合理布局车间分布，同时加强设备维护，保持设备正常运行，进一步降低厂界噪声并连续稳定达标。</p>	<p>对原有车间进行重新合理布局，并对高噪声设备做好相应隔声、减震措施，能有效的降低厂界噪声并连续稳定达标。</p>	无	否	否
	<p>固体废物：委托环卫部门清运。。</p>	<p>固体废物：委托环卫部门清运。</p>	无	不属于	否

## 表四

###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 1、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 (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 水环境

项目区域段的水质现状良好，能够满足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Ⅲ类水质标准。

##### 2) 大气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现状较好，各监测项目均能满足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浓度限值要求。

##### 3) 声环境

项目位于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3类区，根据现状监测，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3类标准要求，不会改变声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因此项目符合相关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均能落实妥善处置措施，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本项目为食品加工企业，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的项目，该项目符合国家当前的产业政策。

项目选址于建瓯市中国笋竹城工业区，产业性质定位为：以笋、竹木加工工业为主导，中药及机械制造、化工、新能源、废纸再生利用、汽车物流配套、专业市场等公共服务设施综合发展，兼有部分配套居住的城市新区。本项目为笋及食品加工项目，符合工业区规划。因此，项目建设可行。

#### 2、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根据建设单位提交的申请报告、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附件等申请材料，经审查，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3、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请见表 4.3-1。

表 4.3-1 验收项目环评批复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项目位于建瓯市城东工业园区 D 区 12-3 地块，总用地面积 3616 m <sup>2</sup> ，利用银耳、红枣、罐头笋等原辅材料加工银耳珍 2500 吨/年，即食笋 500 吨/年。	已落实。项目位于建瓯市城东工业园区 D 区 12-3 地块，总用地面积 3616 m <sup>2</sup> ，生产即食笋 500 吨/年；因市场因素影响，银耳珍工序未上。
2	水污染防治：项目应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达标排放”原则，配套建设全厂排水排污管网，合理选址建设足够规模的生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经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后，通过规范化排污口接入园区污水管网，纳入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已落实。项目已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达标排放”原则，配套建设全厂排水排污管网，已建设足够规模的生化污水处理设施（日处理 30 吨）。经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污水经处理能达到园区纳管标准（纳管说明详见附件），通过规范化排污口接入园区污水管网，纳入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3	噪声污染防治：合理设置产噪声设施位置并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加强机械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禁止使用高声级设施，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已落实。已合理设置产噪声设施位置并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加强机械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禁止使用高声级设施，经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应做到“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严格实现零排放。规范固废堆场和原料堆场，并配套有盖的垃圾收集装置，做到防雨、防渗、防扬尘等要求。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统一送环卫部门综合处置，妥善处理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可回收的固体废弃物应交有关单位回收利用。	已落实。固体废弃物做到“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严格实现零排放。规范固废堆场和原料堆场，并配套有盖的垃圾收集装置，做到防雨、防渗、防扬尘等要求。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统一送环卫部门综合处置，妥善处理污水处理设施污泥。
5	采取加强项目内绿化，确保项目环境质量达标，做好运营期绿化、水土保持等生态保护工作。	已落实。加强项目内绿化，确保项目环境质量达标，做好运营期绿化、水土保持等生态保护工作。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6	<p>加强环境管理，按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落实监测计划，指定专门人员负责项目环保工作，建立污染治理运行台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好风险防范工作，建设事故废水池及倒流系统等应急设施及物品，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按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进行排污口规范化建设。</p>	<p>已落实。已按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落实监测计划，并指定专门人员负责项目环保工作，建立污染治理运行台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好风险防范工作，建设事故废水池及倒流系统等应急设施及物品，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按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进行排污口规范化建设。</p>
---	--	---

**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对照表**

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	工程情况	是否存在该情形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工程已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并同时投入使用，还加以改进强化了部分治理措施。	否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废气排放浓度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否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未经批准的；	工程变动内容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否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	否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本项目已取得南平市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	否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2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本项目分期建设，本次验收为项目一期，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能力可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	否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建设单位未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	否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真实，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否
（九）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不存在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否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表五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福建荣华检测检验有限公司已通过省级计量认证。为保证验收监测的准确可靠性：

(1) 严格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和有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2) 参加本项目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4) 检测分析仪器均在计量检定有效期内；

(5)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6) 实验室分析过程按环境检测规范进行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福建荣华检测检验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07 日至 3 月 08 日对本验收项目污染物治理措施进行监测。本次验收监测过程从采样、分析、数据处理均按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所使用的监测分析方法均为国家标准或经国家环保部认定的分析方法。

本项目的各项监测因子监测分析方法名称、方法标准号或方法来源、分析方法的最低检出限见表下

监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方法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 1147-2020	—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2 倍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mg/L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sup>3</sup>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编 2003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5.4.10（3）	0.005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10 (无量纲)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	—

## 2、质量控制

根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RB/T214-2017）的规定，建立了适合本公司的《仪器设备管理程序》、《仪器设备期间核查程序》等与仪器设备相关的程序，使设备的性能和状态符合检测技术要求，对仪器设备实施有效管理，参与项目的监测仪器均经有资质单位经过检定、校准合格后使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实际情况落实各类期间核查计划，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 3、人员资质

参与项目的采样、分析技术人员均参与公司内部培训，并通过考核、拥有相关领域的上岗证才能进行相关领域的监测工作，做到了持证上岗，建设项目验收主要参与人员见表下。

**建设项目验收参与人员一览表**

人员	姓名	职位/职称	上岗证号
项目负责人	黄志伟	现场负责人	06
报告编制人	黄志伟	现场负责人	06
报告审核人	杨骥	质量负责人	01
报告审定人	叶志清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
其他成员	杨骥	分析员	02
	蔡小慧	分析员	10
	林益强	采样员	13
	黄奕琦	采样员	22

###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按规定满足相应的工况条件，否则负责验收监测的单位立即停止现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予以详细说明。

(3)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

(5) 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6)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

(7)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器在进现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8)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5、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每批样品除 pH、悬浮物外，其余项目采全程序空白样。每批样品除悬浮物、油样品（加采 1 次）外，其余每个项目加采不少于 10% 的现场平行样，不足 10 个样品至少要加采一个平行样。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仪器和校准仪器应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仪器使用前必须在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噪声校准记录表**

日期	校准器声级值 dB(A)	测量前校准值 dB(A)	测量后校准值 dB(A)
2024 年 03 月 07 日	94	93.8	93.8
2024 年 03 月 08 日	94	93.8	93.8

**废水样品各类空白分析结果**

检测项目	空白类型	测定结果	控制要求
氨氮	全程序空白	<0.025	<0.025
	实验空白	<0.025	<0.025
总氮	全程序空白	<0.05	<0.05
	实验空白	<0.05	<0.05
总磷	全程序空白	<0.01	<0.01
	实验空白	<0.01	<0.01
化学需氧量	全程序空白	<4	<4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实验空白	<4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全程序空白	<0.5	<0.5
	实验空白	<0.5	<0.5

废水样品现场平行样分析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WZ24030711	WZ24030712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原样测得值	平行样测得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92.8	96.8	2.1	≤25
化学需氧量	mg/L	188	184	1.1	≤10
氨氮	mg/L	15.3	15.3	0	≤10
总氮	mg/L	28.5	28.5	0	≤5
总磷	mg/L	1.86	1.82	1.1	≤10

样品实验室平行样分析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原样测得值	平行样测得值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实验室平行编号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1	271	1.9	≤25	WZ24030706
化学需氧量	mg/L	522	520	0.19	≤10	WZ24030706
氨氮	mg/L	17.8	17.8	0	≤10	WZ24030709
总氮	mg/L	31.2	31.2	0	≤5	WZ24030709
总磷	mg/L	1.60	1.60	0	≤10	WZ24030709

样品加标样分析结果

检测项目	原样测得值 μg	加标量 μg	加标后测得值 μg	加标回收率 (%)	控制要求 (%)	加标编号
氨氮	21.4	18.0	39.2	98.9	90~110	WZ24030709+b
总氮	15.6	15.0	30.6	100	95~105	WZ24030709+b
总磷	2.56	2.00	4.60	102	90~110	WZ24030709+b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样品质控样分析结果

检测项目	测定值	定值	样品证书
化学需氧量	492 (mg/L)	502±22.1 (mg/L)	/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表六

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监测内容

项目废气监测因子及采样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因子及采样频次表

监测点位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厂界上 风向	厂界无组织	氨、臭气浓度、硫化氢	连续 2 天 每天 3 次
○2#厂界下 风向 1			
○3#厂界下 风向 2			
○4#厂界下 风向 3			

2、噪声监测内容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 6-2。

表 6-2 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7#	厂界东南侧	昼间噪声	连续 2 天
▲8#	厂界东北侧		
▲9#	厂界北侧		
▲10#	厂界南侧		

3、废水监测内容

项目废水监测因子及采样频次见表 6-3。

表 6-3 废水监测因子及采样频次表

监测点位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5#	厂区污水站进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	连续 2 天 每天 3 次

★6#	厂区污水站出口	总磷、悬浮物、BOD5、总氮、色度	
-----	---------	-------------------	--

#### 4、项目监测点位图

项目监测点位见图

项目监测点位图



### 表七验收项目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企业提供的相关资料及现场调查，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规模	实际生产规模	验收生产规模	实际工况
2024.03.07	年产 2500 吨银耳珍	年产 500 吨即食笋(日产 1.67 吨)	即食笋(日产 1.65 吨)	98.8%
2024.03.08	年产 500 吨即食笋(日产 1.67 吨)		即食笋(日产 1.64 吨)	98.2%

验收监测结果：数据引用福建荣华检测检验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RH-2403058

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如下：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天气情况	检测期间最大风速(m/s)	主要声源	昼间噪声 (≤65)	
					检测时间	LeqdB (A)
▲7#厂界东南侧	2024-03-07	晴	1.8	生产	15:48	59
▲8#厂界东北侧					15:57	57
▲9#厂界北侧					16:06	58
▲10#厂界南侧					16:18	60
▲7#厂界东南侧	2024-03-08	晴	1.7	生产	11:18	57
▲8#厂界东北侧					11:30	60
▲9#厂界北侧					11:42	58
▲10#厂界南侧					11:52	58

小结：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3月07日-08日），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厂界昼夜间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如下：

检测点位	★5#企业污水站进口					
采样时间	2024-03-07			2024-03-08		
	09:12	13:00	17:05	09:15	12:27	15:47
样品性状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pH 值（无量纲）	5.7	6.4	6.5	6.4	6.2	5.9
色度（倍）	70	70	70	80	80	80
悬浮物 mg/L	52	63	67	44	60	52
化学需氧量 mg/L	521	528	516	535	519	51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6	281	251	286	271	241
氨氮 mg/L	51.2	48.2	53.2	45.0	47.2	49.8
总氮 mg/L	61.9	55.3	59.1	53.9	58.0	63.7
总磷 mg/L	5.48	4.17	5.04	4.52	5.18	4.78
检测点位	★6#企业污水站出口					
采样时间	2024-03-07			2024-03-08		
	09:23	13:18	17:21	09:29	12:40	15:53
样品性状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pH 值（无量纲） (6~9)	6.9	7.2	6.2	7.0	6.8	6.4
色度（倍） (≤60)	30	30	30	30	30	30
悬浮物 mg/L (≤300)	35	24	32	23	19	28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177	171	188	183	190	187
五日生化需氧量	84.8	90.8	92.8	90.9	96.9	103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 $\leq 150$ ) mg/L						
氨氮 mg/L ( $\leq 40$ )	17.8	13.8	15.3	18.4	16.4	13.1
总氮 mg/L ( $\leq 50$ )	31.2	27.1	28.5	21.9	24.8	27.3
总磷 mg/L ( $\leq 4.0$ )	1.60	1.34	1.86	1.44	1.71	1.16

小结：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3月07日-08日），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废水排放符合园区纳管标准；废水排放达标。

悬浮物处理效率约为 52.4%、化学需氧量处理效率约为 64.9%、五日生化需氧量处理效率约为 65.0%、化学需氧量处理效率约为 64.9%、氨氮处理效率约为 67.8%、总磷处理效率约为 68.8%。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如下：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氨 ( $\leq 1.5$ )	硫化氢 ( $\leq 0.06$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leq 20$ )
○1# 厂界上风向	2024-03-07	第一次	0.04	<0.005	<10
		第二次	0.04	<0.005	<10
		第三次	0.04	<0.005	11
○2# 厂界下风向 1		第一次	0.07	<0.005	<10
		第二次	0.07	<0.005	11
		第三次	0.08	<0.005	12
○3#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0.08	<0.005	<10
		第二次	0.08	<0.005	13
		第三次	0.09	<0.005	<10
○4#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0.09	<0.005	11	
	第二次	0.08	<0.005	<10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第三次	0.08	<0.005	13
○1# 厂界上风向	2024- 03-08	第一次	0.04	<0.005	<10
		第二次	0.04	<0.005	<10
		第三次	0.03	<0.005	11
○2# 厂界下风向 1		第一次	0.08	<0.005	<10
		第二次	0.07	<0.005	10
		第三次	0.07	<0.005	13
○3#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0.06	<0.005	<10
		第二次	0.06	<0.005	11
		第三次	0.08	<0.005	11
○4#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0.07	<0.005	<10
		第二次	0.09	<0.005	11
		第三次	0.09	<0.005	<10

小结：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3月07日-08日），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达标。

## 表八验收项目监测结论

### 验收监测结论：

#### 一、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3月07日-08日），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 二、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3月07日-08日），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废水排放符合园区纳管标准；废水排放达标。

悬浮物处理效率约为52.4%、化学需氧量处理效率约为64.9%、五日生化需氧量处理效率约为65.0%、化学需氧量处理效率约为64.9%、氨氮处理效率约为67.8%、总磷处理效率约为68.8%。

#### 三、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2024年3月07日-08日），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达标。

#### 污染物总量核算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sub>Cr</sub>排放量≤0.343吨/年、NH<sub>3</sub>-N排放量≤0.034吨/年；根据现场调查及园区污水厂废水在线核算，园区污水厂NH<sub>3</sub>-N实际排放≤2、COD<sub>Cr</sub>实际排放≤40mg/L；根据项目水循环可知，废水排园区污水处理厂约为7302 t/a，因此COD<sub>Cr</sub>年排放总量约为0.292t/a，NH<sub>3</sub>-N年排放总量约为0.015t/a。

综上所述“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行建设，较好的落实了各项环保工程措施。项目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妥善处置不造成二次污染，污染物总量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本次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认为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整体性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 建议

1. 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各类环保处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环境管理，落实监测计划，指定专门人员负责项目环保工作
3. 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暂存、管理措施；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 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 12-3 地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453 蔬菜、水果罐头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补办）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27° 3'57.02"N, 118°21'0.04"E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500 吨银耳珍、500 吨即食笋			实际生产能力	500 吨即食笋			环评单位	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 年 1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福建荣华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福建荣华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8.8%、98.2%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3			所占比例（%）	5.3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3			所占比例（%）	8.8			
	废水治理（万元）	39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8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6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0				
运营单位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50783754969889J			验收时间	2024.03.07-2024.03.08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CODcr	/	/	/	/	/	/	/	/	≤0.292t/a	≤0.343t/a	/	/
	NH3-N	/	/	/	/	/	/	/	/	≤0.015t/a	≤0.034t/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10<sup>6</sup>标 m<sup>3</sup>/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mg/L；水污染物与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附件一：环评影响评价批复函

###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一、根据建设单位提交的申请报告、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附件等申请材料，经审查，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局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项目位于建瓯市城东工业园区D区12-3地块，总用地面积3616 m<sup>2</sup>，利用银耳、红枣、罐头笋等原辅材料加工银耳珍2500吨/年，即食笋500吨/年。

二、项目应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措施、建议及要求，实现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和环境质量达标，并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水污染防治：项目应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达标排放”原则，配套建设全厂排水排污管网，合理选址建设足够规模的生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经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后，通过规范化排污口接入园区污水管网，纳入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2. 噪声污染防治：合理设置产噪声设施位置并采取隔声减震措施，加强机械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禁止使用高声级设施，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应做到“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严格实现零排放。规范固废堆场和原料堆场，并配套有盖的垃圾收集装置，做到防雨、防渗、防扬尘等要求。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统一送环卫部门综合处置，妥善处理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可回收的固体废弃物应交有关单位回收利用。

4. 生态保护措施：采取加强项目内绿化，确保项目环境质量达标，做好运营期绿化、水土保持等生态保护工作。

三、加强环境管理，按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落实监测计划，指定专门人员负责项目环保工作，建立污染治理运行台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好风险防范工作，建设事故废水池及倒流系统等应急设施及物品，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按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进行排污口规范化建设。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四、项目已通过海峡股权交易中心取得 COD<sub>cr</sub>、NH<sub>3</sub>-N 排污权，初步核定项目 COD<sub>cr</sub> 排放量 ≤0.343 吨/年、NH<sub>3</sub>-N 排放量 ≤0.034 吨/年。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化，需报我局重新审批。建设单位应做好污染防治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投产前应依法申报排污许可证，及时按要求组织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请南平市建瓯环境执法大队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日常环境监察。

南平市建瓯生态  
环境局  
2019 年 12 月 27 日

附件二 承诺书

我公司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郑重承诺，在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中，提供给福建荣华检测检验有限公司的所有材料均真实、有效，如因无效、虚假材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 附件三 工况核查表

工况证明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规模	实际生产规模	验收生产规模	实际工况
2024.03.07	年产2500吨银耳珍 年产500吨即食笋 (日产1.67吨)	年产500吨即食笋 (日产1.67吨)	即食笋(日产1.65吨)	98.8%
2024.03.08			即食笋(日产1.64吨)	98.2%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 检测声明

- 1、本机构保证检测工作的公正性、独立性和诚实性，对检测的数据负责。
- 2、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3、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本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
- 5、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6、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5 天内与本公司联系。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对本检测报告局部复印无效，本单位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8、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机构通讯资料：

地址:福建荣华物流园研发楼（三楼）

邮编:353400

电话:0599-2751888

传真: 0599-2751888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报告编号：RH-2403058

第 1 页 共 7 页

## 检测说明

委托方及地址	福建睿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建瓯市水西路 6 号宏发江景 3 幢 1 梯 1003 室)		
受检方及地址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 12-3 地块)		
样品类别	废水、无组织废气、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4-03-07~2024-03-08	检测日期	2024-03-07~2024-03-14
检测地点	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 12-3 地块及本公司实验室		
采样方法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 905-201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备注	1、检测点位、检测项目、检测频次、检测依据由委托单位指定。 2、“<”表示该项目(参数)的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		

地址：福建泉华物流园研发楼(二楼)

咨询热线：0599-2751888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报告编号：RH-2403058

第 2 页 共 7 页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检测仪器	方法检出限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比色管	2 倍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酸式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生化培养箱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m <sup>3</sup>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编 2003 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5.4.10 (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10 (无量纲)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多功能声级计	—

地址：福建荣华物流园研发楼（三楼）

咨询热线：0599-2751888

## 检测结果

表 1、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5#企业污水进口					
采样时间	2024-03-07			2024-03-08		
	09:12	13:00	17:05	09:15	12:27	15:47
样品性状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pH 值（无量纲）	5.7	6.4	6.5	6.4	6.2	5.9
色度（倍）	70	70	70	80	80	80
悬浮物 mg/L	52	63	67	44	60	52
化学需氧量 mg/L	521	528	516	535	519	51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66	281	251	286	271	241
氨氮 mg/L	51.2	48.2	53.2	45.0	47.2	49.8
总氮 mg/L	61.9	55.3	59.1	53.9	58.0	63.7
总磷 mg/L	5.48	4.17	5.04	4.52	5.18	4.78
检测点位	★6#企业污水出口					
采样时间	2024-03-07			2024-03-08		
	09:23	13:18	17:21	09:29	12:40	15:53
样品性状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无色微浑
pH 值（无量纲）	6.9	7.2	6.2	7.0	6.8	6.4
色度（倍）	30	30	30	30	30	30
悬浮物 mg/L	35	24	32	23	19	28
化学需氧量 mg/L	177	171	188	183	190	18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4.8	90.8	92.8	90.9	96.9	103
氨氮 mg/L	17.8	13.8	15.3	18.4	16.4	13.1
总氮 mg/L	31.2	27.1	28.5	21.9	24.8	27.3
总磷 mg/L	1.60	1.34	1.86	1.44	1.71	1.16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报告编号: RH-2403058

第 4 页 共 7 页

表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 厂界上风向	2024-03-07	第一次	0.04	<0.005	<10
		第二次	0.04	<0.005	<10
		第三次	0.04	<0.005	11
○2# 厂界下风向 1		第一次	0.07	<0.005	<10
		第二次	0.07	<0.005	11
		第三次	0.08	<0.005	12
○3#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0.08	<0.005	<10
		第二次	0.08	<0.005	13
		第三次	0.09	<0.005	<10
○4#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0.09	<0.005	11
		第二次	0.08	<0.005	<10
		第三次	0.08	<0.005	13
○1# 厂界上风向	2024-03-08	第一次	0.04	<0.005	<10
		第二次	0.04	<0.005	<10
		第三次	0.03	<0.005	11
○2# 厂界下风向 1		第一次	0.08	<0.005	<10
		第二次	0.07	<0.005	10
		第三次	0.07	<0.005	13
○3#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0.06	<0.005	<10
		第二次	0.06	<0.005	11
		第三次	0.08	<0.005	11
○4#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0.07	<0.005	<10
		第二次	0.09	<0.005	11
		第三次	0.09	<0.005	<10

地址: 福建荣华物流园研发楼(三楼)

咨询热线: 0599-2751888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报告编号: RH-2403058

第 5 页 共 7 页

表 3、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天气情况	检测期间最大风速 (m/s)	主要声源	昼间噪声	
					检测时间	L <sub>eq</sub> dB (A)
▲7#厂界东南侧	2024-03-07	晴	1.8	生产	15:48	59
▲8#厂界东北侧					15:57	57
▲9#厂界北侧					16:06	58
▲10#厂界南侧					16:18	60
▲7#厂界东南侧	2024-03-08	晴	1.7	生产	11:18	57
▲8#厂界东北侧					11:30	60
▲9#厂界北侧					11:42	58
▲10#厂界南侧					11:52	58

表 4、气象参数表

日期	时段	气象参数				
		气压 kPa	气温 ℃	风速 m/s	风向	天气
2024-03-07	09:00~10:00	99.7	12.2	1.3	西	晴
	12:00~13:00	99.6	14.7	1.9	西	晴
	16:00~17:00	99.5	16.3	1.5	西	晴
2024-03-08	09:00~10:00	99.5	11.8	1.4	西	晴
	12:00~13:00	99.4	15.6	1.7	西	晴
	16:00~17:00	99.3	17.3	1.6	西	晴

工况

工况证明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规模	实际生产规模	验收生产规模	实际工况
2024.03.07	年产2500吨银耳珍 年产500吨即食笋 (日产1.67吨)	年产500吨即食笋 (日产1.67吨)	即食笋(日产1.65吨)	98.8%
2024.03.08			即食笋(日产1.64吨)	98.2%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地址: 福建崇华物流园研发楼(三楼)

咨询热线: 0599-2751888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报告编号：RH-2403058

第 6 页 共 7 页

现场及点位示意图



地址：福建荣华物流园研发楼(三楼)

咨询热线：0599-2751888



## 证 明

南平市建瓯生态环境局：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已是我园区企业，位于建瓯市东岳北路29号。

兹证明该企业污水已接入城东工业园区污水管网，纳入园区污水厂集中处理，纳管进水水质标准要求为 COD<sub>Cr</sub>:500, BOD<sub>5</sub>:150, SS:300, NH<sub>3</sub>-N:40, TN:50, TP:4.0, 色度≤60, PH 值6~9。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我单位同意该企业污水采取上述方式接入处理，达标排放。

特此证明

建瓯市城东工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6日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附件六：排污许可登记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 首次登记    延续登记    变更登记 )

单位名称 (1)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			
省份 (2)	福建省	地市 (3)	南平市	区县 (4)	建瓯市
注册地址 (5)		福建省建瓯市东岳北路 29 号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6)		福建省南平市建瓯市中国笋竹城 D 区 12-3 地块			
行业类别 (7)		蔬菜、水果罐头制造			
其他行业类别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8)		118°21'0.04"	中心纬度 (9)		27° 3'57.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0)		91350783754969889J	组织机构代码/其他注册号 (11)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 (12)		杨滕	联系方式		18359998898
生产工艺名称 (13)		主要产品 (14)	主要产品产能		计量单位
去笋衣+清洗+分拣+装袋+杀菌+冷却		即食笋	500		吨
燃料使用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涉 VOCs 辅料使用信息 (使用涉 VOCs 辅料 1 吨/年以上填写) (15)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有组织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18)		治理工艺		数量	
综合污水处理站		好氧生物处理法, 厌氧生物处理法		1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排放去向 (19)		
企业废水总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input type="checkbox"/> 不外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排入建瓯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 排入		
工业固体废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业固体废物名称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20)	去向		
生活垃圾、笋衣、边角料、污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环卫部门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工业噪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业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减振等噪声源控制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声屏障等噪声传播途径控制设施			
执行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是否应当申领排污许可证, 但长期停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福建省建瓯市富洋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银耳珍、即食笋及绿色食品产业化项目（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其他需要说明的信息	
-----------	--

**注：**

(1) 按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进行法人登记的名称填写，填写时应使用规范化汉字全称，与企业（单位）盖章所使用的名称一致。二级单位须同时用括号注明二级单位的名称。

(2)、(3)、(4)指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所在地省份、城市、区县。

(5)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营业执照所载明的注册地址。

(6) 排污单位实际生产经营场所所在地。

(7) 企业主营业务行业类别，按照 2017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填报。尽量细化到四级行业类别，如“A0311 牛的饲养”。

(8)、(9) 指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纬度坐标，应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的 GIS 系统点选后自动生成经纬度。

(10) 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此项为必填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一组长度为 18 位的用于法人和其他组织身份的代码。依据《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GB 32100-2015）编制，由登记管理部门负责在法人和其他组织注册登记时发放统一代码。

(11) 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此项为必填项。组织机构代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编制规则》（GB 11714-1997），由组织机构代码登记主管部门给每个企业、事业单位、机关、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始终不变的法定代码。组织机构代码由 8 位无属性的数字和一位校验码组成。填写时，应按照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上的代码填写；其他注册号包括未办理三证合一的旧版营业执照注册号（15 位代码）等。

(12) 分公司可填写实际负责人。

(13) 指与产品、产能相对应的生产工艺，填写内容应与排污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致。非生产类单位可不填。

(14) 填报主要某种或某类产品及其生产能力。生产能力填写设计产能，无设计产能的可填上一年实际产量。非生产类单位可不填。

(15) 涉 VOCs 辅料包括涂料、油漆、胶粘剂、油墨、有机溶剂和其他含挥发性有机物的辅料，分为水性辅料和油性辅料，使用量应包含稀释剂、固化剂等添加剂的量。

(16)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对于有组织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除尘器、脱硫设施、脱硝设施、VOCs 治理设施等；对于无组织废气排放，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分散式除尘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等。

(17) 指有组织的排放口，不含无组织排放。排放同类污染物、执行相同排放标准的排放口可合并填报，否则应分开填报。

(18) 指主要污水处理设施名称，如“综合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等。

(19) 指废水出厂界后的排放去向，不外排包括全部在工序内部循环使用、全厂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向外环境排放（畜禽养殖行业废水用于农田灌溉也属于不外排）；间接排放去向包括去工业园区集中污水处理厂、市政污水处理厂、其他企业污水处理厂等；直接排放包括进入海域、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20)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是否属于危险废物。